



智慧农业

江动智造废旧物资二次招标出售公告

智慧农业江动智造科技公司内有一批废旧物资需对外公开招标出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标的物名称：

一批废旧物资：现有一批废旧物资，特申请集中出售处理（标的物以现场实物为准，附件图片仅作参考），整体出售（不包含盛放标的物的周转容器，如托盘、铁框、塑料框、周转车等）。可以现场拆解，但要求最后将现场盛放标的物的周转容器放平叠齐、标的物全部带走、卫生打扫干净。

二、 清运与结算：

1、一律日班工作时间清运，具体数量以过磅为准，交清货款，现金结清。在通知清运后三日内及时清运。

2、装运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上冈产业园园区大道 28 号，江动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道路上。

三、 投标要求：

1、 投标报价

①投标人须自行到江动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上冈产业园园区大道 28 号）实地察看，按标的物的现状，以_____元/吨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低于底价则招标人重新招标。投标人应按附件填制报价表。价格必须填写准确清晰，不得有涂改痕迹（附报价表）。

②**标书须加印密封**。如单位投标购买，须出具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③本次售出的标的物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投标保证金及报名费

投标人需以电汇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万元（¥10000.00）保证金；

报名费 200 元（不退还）；

保证金及报名费汇款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16: 00 时止**；

户 名：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省盐城市工行营业部；

账 号： 1109660109000000713



以上保证金和报名费须分别汇款（需注明报名费 200 元、保证金 10000 元），投标人凭单位介绍信及本人身份证到招标人（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 205 室开具收据。招标结束，未中标单位凭招标单位开具的押金收据无息退回。中标单位接到招标单位的中标通知后按通知要求清运后押金无息退回，如退标或不按通知要求清运，押金不予退回。

3、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招标单位将没收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

- ①、投标发现串标者；
- ②、价格欺诈者；
- ③、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
- ④、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或查处的；
- ⑤、招标方经调查发现此次投标有不诚信行为危害本公司利益的。

4、不接受个人投标。一家报名单位仅允许一人到现场参与投标，未报名者不得进入公司。

5、投标有效期限：20 天。

四、投标地点

江苏省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8 号智慧农业公司财务管理部 202 室。

五、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 11:00 时止；

六、开标与评标及其它

1、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14: 00 时；

开标地点：智慧农业本部二楼财务会议室。

2、评标：评标小组将根据实际价值、结合市场行情进行评标，高于标底最高价中标。

①中标者由财务管理部工作人员电话通知。

②中标方应在接中标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纳所有货款及提货工作。提货时由江动智造科技公司装配部及相关部门的人员陪同过磅称重，交纳所有货款，开票，出厂。提货后经确认环境打扫干净，路面无损坏后投标保证金退还中标人。

③如果中标者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交款和提货，我公司将再次出售此批废旧物资，且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④中标方负责将所购本批废旧物资安全搬运、装车和运输出厂，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严格自律，并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七、联系部门及电话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财务管理部：0515—88881818； 江动智造科技公司：15861932586

八、本标书解释权归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标书可在我公司官网
(<http://jd.dongyin.com/>) 自行下载。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智慧农业废旧物资投标报价表

招 标 项 目	江动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废旧物资出售	
标的物地点	江动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湖县上冈产业园园区大道纬四路南东侧）	
报 价 (含 13%税)	废旧物资（标底价 1800 元/吨）	¥ _____ 元/吨
投 标 人	单位名称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日班工作时间清运，数量过磅，预交货款，现金结清，其它提货要求见招标文件。	

1、高于标底最高价中标。

2、投标人需交投标保证金壹万元（¥10000.00）及报名费 200 元。户 名：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江苏省盐城市工行营业部，账号：1109660109000000713，投标人凭单位介绍信及本人身份证到招标人（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 205 室开具收据。预中标通知发出后，未中标者退还保证金（无息）。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完毕保证金经财务管理部确认后退还（无息）；报名费一律不退还；

3、此报价单必须签字（单位并加盖公章）密封后，按时送达至智慧农业本部财务管理部 202 室，逾期不再受理。所填价格涂改、不缴纳保证金无效。

4、保证金及报名费汇款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16:00 时止；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11:00 时止。

2024 年 9 月 日

